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材料

关于蛟河市2022年决算和

2023年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的报告（草案）

市财政局局长 王向丽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:

我市2022年决算草案已经编制完成，现报告我市2022年决算及2023年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2年蛟河市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。

经市十九届人大第六次常委会议批准，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33000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457949万元。

**1.收入决算。**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89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数的105.7%，下降19.1%（主要是受疫情及减税降费因素影响）。其中，税收收入18802万元，下降15.7%；非税收入16092万元，下降22.8%。

**2.支出决算。**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5607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数的77.7%（主要是核算方式由权责发生制改为收付实现制,年末结转76516万元），增长21.6%。其中，教育、科技、文体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事务、农林水事务、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307168万元，占总支出的86.4%。

**3.平衡情况。**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894万元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、债券转贷收入、上年结余收入、调入资金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，财政总收入合计为505911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5607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、债务还本支出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拨付国债转贷资金及结转下年支出，财政公共预算总支出合计为505911万元。收支总量相抵，实现财政收支平衡。

4.2022年，我市预备费预算安排2000万元，预算执行过程中未形成实际支出，按照预算法相关规定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，2023年统筹使用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。

2022年，我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5609万元，完成预算数的88.2%，增长110.1%(主要是土地摘牌收入增长明显)，加上上级下达我市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6982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24500万元、上年结转结余8503万元，调入资金535万元，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56129万元。

2022年，我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41140万元，完成预算数的107.3%，增长200.1%（主要是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增长明显），上解支出108万元、加上债务还本支出10020万元、调出资金807万元、结转下年支出4054万元，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总量为56129万元，实现了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。

2022年，我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46872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49771万元，分别完成调整预算数的70.9%、74.6%（主要是2022年末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由吉林市统筹收支），加上上年结余34296万元，2022年末滚存结余31397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债务情况。

2022年我市债务限额为28718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232947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54242万元。2022年初，我市债务余额243993万元，其中政府债务（一类债务）235561万元（一般债务196390万元，专项债务39171万元），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（二类债务）1989万元，政府可能承担救助责任的债务（三类债务）6443万元。2022年我市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的方式筹措资金658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劵41300万元，专项债劵24500万元，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路治理改造、乡镇基础设施建设、农村安全饮水等项目。2022年我市债务还本支出38522万元，其中：政府债务（一类债务）38208（一般债券28188万元，专项债10020万元），二类债务546万元，三类债务0万，主权外债还本汇率差-232万元。 2022年末我市债务余额271271万元：其中政府债务（一类债务）263385万元（一般债务209734万元，专项债务53651万元），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（二类债务）1443万元，政府可能承担救助责任的债务（三类债务）6443万元。

2022年,我市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，但审计情况表明预算执行过程中仍存在着一些困难与问题：一是受疫情和经济整体下滑趋势影响，我市重点税源企业税收及一次性非税收入大幅度下降，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等刚性支出大幅增长，财政收支矛盾愈加凸显；二是财政监督管理水平需进一步提高，主要体现精细化管理程度不高，日常管理不到位、不规范；三是暂付款消化存量不够，新增财政暂付款还需进一步严控。对于这些执行过程中的困难与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切实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3年预算上半年执行情况

上半年，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051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141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872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808万元，下面报告具体预算执行情况：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。

**1.财政收入。**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05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的39%，其中税收收入10140万元，完成预算数的55.1%；非税收入3911万元，完成预算数的22.2%。剔除同口径一次性因素6180万元（抽水蓄能项目税收一次性收入3000万元，耕地开垦费3180万元），同比增长11.5%。

**2.财政支出**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1417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2.3%，增长20.1%，其中，教育、科技、文体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事务、农林水事务、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148257万元，占总支出的86.5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

上半年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87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7.8%，增长26.3%，主要是土地摘牌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增长明显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808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数的98.2%，下降48.4%，主要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6884万元。

（三）上半年预算执行的重点工作情况。

**1.狠抓税收征管，全力组织收入。**有效落实落细国家和省各项减税降费、留抵退税政策，聚焦市场主体脉络，扶持企业发展、深挖收入潜力、全力组织收入。一是强化税收征管。持续跟踪重点企业、重点税源征收情况，严格执行重点项目包保责任制度，规范征管程序、堵塞收入漏洞、确保应收尽收。二是统筹财政资源。优化非税管理，积极推进土地占补平衡指标、国有资产处置、国有资源有偿使用、罚没收入等重点非税收入及时入库。三是加强收入调度。实行专班推进，坚持精准施策，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逐周逐月逐季抓紧抓好组织收入工作，确保重点财税收入足额入库。

**2.硬化预算约束，严格预算执行。**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从严控制年初预算，严把预算支出关口，严格控制预算追加，压减低效无效支出，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人员工资发放、机构运转、疫情防控和民生兜底。二是强化绩效管理。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各个环节，树立预算单位花钱问效、无效问责意识，保证绩效评价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现实操作性。三是合理控制库款规模和保障水平。切实加强库款运行分析，严格按照预算批复、用款计划、项目进度办理资金支付，严格实行财政资金动态监控，依法依规落实主体责任，切实防范库款支付风险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平稳运行。

**3.强化债务管理，推进财政改革。**一是积极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。在最大限度争取债券发行额度的同时，严格按照债券资金管理要求，加强债券资金监管，对债券项目进行穿透式监测，及时调度项目支出进度，有效推动我市重点项目建设和经济发展。二是重点推进会计核算云上线运行。通过压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、优化软件服务质量、核算云线下培训、实时通告记账偏离度等方式，保障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云记账工作真实性和准确性，实现会计核算信息全省传输及财政部动态监控。三是扎实开展财会监督资产领域专项行动。制定《蛟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》，成立工作专班，组织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对资产领域进行清查，有效规范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行为，维护了国有资产安全和完整。

三、下半年工作计划

下半年，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、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的严峻形势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紧紧围绕全年工作目标，全力以赴组织收入，大力优化支出结构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加强重点工作财力保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支撑。为此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**1.积极挖潜“增收”，提升财政资金保障能力。**积极主动作为，扩大可用财力规模。深入研判把握经济运行态势，科学测算确定年度收入目标，深挖收入潜力，狠抓收入征管，持续发挥财税联合会商机制及税收专班的关键作用，努力实现全年收入目标；盘活各类财政存量资金，对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，一律收回统筹使用，对确需继续实施不足两年的结转资金，督促部门要加快预算执行；加大经营性资产、闲置资产盘活力度，对国有资产进行盘点，厘清帐内帐外闲置资产情况，通过出租、出售、划转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；积极向上争取资金，认真把握国家、省政策调控方向，做好与上级业务部门的沟通衔接，深入挖掘政策争取潜力，在重大战略、重大项目、重大工程等方面，加大争资争项力度，缓解地方财政压力，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

**2.坚持抓好“节支”，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。**大力压减支出，促进财政收支平衡。坚持将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精神贯穿预算执行全过程，精打细算，讲求绩效，做到“三公”经费安排只减不增，更加严格控制维修改造、设备购置等项目支出；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，做好直达资金监管，规范预算执行管理，建立“三保”事项优先支出的库款保障秩序，分类压减非重点、非刚性、非急需支出，严禁无预算、超预算拨付资金；坚持“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”，全力保障重点领域、重要事项、重大项目，重点向基层“三保”、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倾斜，确保民生支出与经济发展相协调、与财力状况相匹配，保证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。

**3.深化管理“提效”，科学构建现代财政制度。**进一步优化预算管理，提高资源配置效率。深入贯彻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，遵循先自有后财政，先基金后一般、先上级后本级、先结转后当年的顺序，除应急灾害、重大政策调整等特殊事项外，不追加预算；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扩围提质，促进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，加快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机制；高效完成我市财会监督及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，健全资金监管模块，增强预算编制执行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做好直达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精准直达基层，确保财政资金拨付的及时性、安全性;持续推进预算执行、政府采购、资产系统、债务系统等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的深度融合，逐步构建全面规范透明、标准科学、约束有力的现代财政制度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上半年的财政收支成果来之不易，下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更加艰巨繁重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要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市人大的依法监督下，不断加强对财政经济运行的分析研判，强化措施，克难攻坚，全力完成全年预算收支任务，为推动蛟河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提供有力支撑。